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王秀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国梁分别持有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474,5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7%和 2,805,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5%（合计持股 7,279,577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82%），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2024-04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王秀云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216,8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5-001）。公司近日收到王秀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国梁出具的《关于王秀云及一致行动人刘国梁减持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上述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王秀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50,427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35%，截至目前王秀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国梁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3,82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3%和 2,805,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5%（合计持股 6,629,15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48%）。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秀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4,474,527股
持股比例	3.67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474,527股

股东名称	刘国梁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2,805,050股
持股比例	2.3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805,05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秀云	4,474,527	3.677%	王秀云、刘国梁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刘国梁	2,805,050	2.305%	王秀云、刘国梁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7,279,577	5.98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王秀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2 月 25 日
减持数量	650,427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3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7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 650,427 股
减持价格区间	38.50~43.9元/股
减持总金额	27,351,561.8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 566,373 股
减持比例	0.53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1%
当前持股数量	3,824,1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3.143%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0 日